

集中资格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西部钻探公司2024-2025年工程机械维修项目

招标编号：ZY23-XJX33-FK081-05

1.集中资格招标评审条件

本项目根据产品特点及市场分析，采用集中资格招标的方式形成明确有效期的合格申请人名单，有效期内实施具体项目时，原则上在名单内进行招标。本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审批手续，现公开邀请有意愿的潜在申请人递交集中资格招标评审申请。

2.集中资格招标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背景：根据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工程与服务集中采购工作安排，工程机械维修采购项目采取公开招标采购方式。

2.2项目单位：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各用户单位。

2.3服务地点：各用户单位施工区块。

2.4项目承办人：刘丽 联系电话：0991-7890859。

2.5招标范围：该项目为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各用户单位的工程机械的修理服务。工程机械维修包括装载机、挖掘机、推土机等。维修内容包括发动机、转向系统、制动系统、空调维修等。

2.6招标结果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03月31日。

2.7标段划分：该项目划分为5个标段：

标段1：北疆区域；

标段2：吐哈区域；

标段3：玉门及长庆沿线区域；

标段4：青海区域；

标段5：西南区域。

3.申请人资格要求及技术要求

3.1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2申请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

3.1.3信誉要求：

3.1.3.1申请人承诺申请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上查询结果截图）

3.1.3.2申请人承诺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者项目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网上查询结果截图）

3.1.3.3申请人在《西部钻探公司不合格工程与服务承包商明细清单》中未被列入清退名单；

3.1.3.4申请人承诺：投标人承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项目负责人近36个月内无其它严重违法、违规事项，无骗取中标情况。

3.1.3.5依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开标当日中国石油招标申请网发布的同一申请人失信分达到暂停申请资格或取消申请人资格的分值，且在失信有效期内的，否决申请。

3.1.4申请人承诺未被处以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等影响履约能力的行政处罚；无对企业的经营情况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止，投标资产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1.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服务商），以及存在关联关系（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等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服务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网址：<https://www.tianyancha.com/>（天眼查）。

3.1.6申请人承诺在近36个月内未发生以下事故：

3.1.6.1一般A级及以上工业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3.1.6.2重大及以上环境责任事故；

3.1.6.3重大及以上质量责任事故；

3.1.6.4井喷失控事故，火灾爆炸事故，有毒、有害气体中毒伤亡事故。

3.1.7申请人承诺不得与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范围内的以下人员存在直接利害关系：领导干部、管理岗位人员、在非管理岗位履行管理职责的人员，以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以及其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以及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

3.1.8申请人承诺如使用农民工，将严格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相关规定，及时发放农民工工资。

3.1.9承诺近三年内（自申请截止之日倒推36个月）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提供承诺。

3.2质量技术要求：

一.总则

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认真执行维修行业各项管理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合法经营，诚实守信。全面履行车辆维修与保养工作。提供快捷、方便、满意的服务。

实行明码标价，优惠公开。维修过程中，如需扩大维修项目增加费用和延长维修时间时，及时反馈甲方，甲方确认后后方可实施。

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顶新。更换零配件使用合格产品，要有产品合格证，汽车配件保质保量。

工程机械维修完工出厂时按技术要求进行检查和检测，对维修出厂车辆出现质量问题无偿返工，工时材料由承修方承担。

维修期间所有安全事项由承修方负责。

二.修理修缮的技术要求及质量要求:

设备修理执行但不限于以下技术标准及规范：

2.1引用标准

2.1.1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

2.1.2GB/T37400.16-2019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第16部分：液压系统

2.1.3GB/T3766-2015液压传动系统及其元件的通用规则和安全要求

2.2技术要求

2.2.1发动机、变矩器修理为性能恢复性修理。应采用新技术和制造商改进后的新结构，使修理主要性能指标达到或接近原机制造水平。

2.2.2根据各零部件的装配关系。采用适宜的工具和方法对送修机器进行拆装、解体，各零部件应无人为的损坏。

2.2.3拆装、解体后的各零部件（明显报废的除外），应将油污、水垢、油漆、氧化皮等污物清洗干净，油、水、气路畅通。

2.2.4对解体、清洗后的零部件应进行鉴定，分别确定为免修件、修理件、报废件。鉴定使用的检测器具和测试设备应符合有关标准规定。

2.2.5在保证良好使用性能的前提下，一般部件的免修尺寸公差允许比原配合公差要求降低1-2个公差等级；行为公差允许降低一级；表面粗糙度允许增加一倍。

2.2.6应采用适宜的修理方法对修理机件进行修理，使之符合产品图样或免修尺寸的要求。在满足使用性能和不改变原配合精度的前提下，可适当改变修理的基本尺寸（如曲轴的轴径和轴瓦的内径）。同时各零部件不得有影响使用性能的缺陷存在。

2.2.7超出免修尺寸范围而不能修复的零部件应作报废处理。

2.2.8主要零件，如机体、曲轴、连杆、活塞、活塞销、气缸垫、气缸套、变矩器壳体等在使用过程中显漏出结构强度不足，且制造商已进行改进的，应作报废处理。

2.2.9在原机制造过程中组合加工的零部件，在修理过程中不得互换。

2.2.10在部件、附件装配中，凡有性能试验要求者，应按本协议和修理技术文件规定进行试验，性能参数应符合要求。

2.2.11在装配过程中，主要扭紧力矩应符合规定；主要配合间隙按规定执行。

2.2.12在修理全过程中，应按修理内容规定认真填写记录，数据应准确，记录齐全、完整。在修理验收时提供，做为验收依

据。

2.2.13机体的柱轴承螺栓孔、气缸螺栓孔壁和气缸套支承肩不得有裂纹；支承肩上面不得有腐蚀斑点；支承气缸套的下配合带的穴蚀延伸区域不得超过第一道密封环的中心位置，深度不得大于1mm。

2.2.14缸套内孔应无拉毛、划伤、装入机体座孔后圆度公差为0.045mm，尺寸公差有修理技术文件作出规定。

2.2.15对主轴承螺栓应进行检查，松动、损坏、腐蚀严重、拉长变形时应拆除更换。

2.2.16应根据相配曲轴径修理级别配镗主轴承瓦，集合精度和粗糙度应符合产品图样规定，主轴承瓦配镗后应打印装配标记。

2.2.17机体组装后水路在0.4MP压力下，历时10min，不得渗漏、油路在1MP压力下，历时10min，不得渗漏。

2.2.18缸盖内腔应无污物、水垢、冷却水路应畅通。组装后的气缸盖的密封性应良好，在0.4MP水压或气压下，历时3min，不得渗漏。

2.2.19排气门座孔锥面应无划伤、裂纹、绞修后表面粗糙度最大允许值为0.8um。锥面与气门配研后着色应均匀连续，着色带宽度为1-2mm。

2.2.20曲轴部件组装后油路密封性应良好，在1MP机油压力下，历时5min，两端的油堵不得有渗漏。

2.2.21连接器的飞轮，连接盘不得有裂纹，修理后均应进行静平衡试验。

2.2.22对曲轴应进行无损探伤检查，主轴颈、连杆轴颈几个轴颈的圆角处不得有圆周方向的裂纹，在保证可靠性的前提下，其它性质的裂纹由修理技术文件规定。

2.2.23对连杆、连杆螺栓等均应进行无损探伤检查，不得有裂纹。

2.2.24连杆瓦与连杆、连杆盖合装，应按规定的扭紧力矩值扭紧。

2.2.25活塞销工作面不得划伤、锈蚀，镀铬层不得脱落，磨修后应符合产品图样规定。

2.2.26增压器组装后应进行试验，支承体不得漏水，漏油；各种转速下增压器运转平稳无异声，无窜机油现象。

2.2.27机油滤清器组装后应密封性良好，机油压力为0.8Mpa、历时5min，各部位不得渗漏。

2.2.28变矩器主要输入、输出部件应进行无损探伤检查，不得有裂纹。

2.2.29功率及偏差：在标准环境状况下运行，发动机应能发出铭牌上标定的95%的功率、变矩器应能输出铭牌上标定的95%的功率。

2.2.30密封性：整机运行中各密封面及各管线处，不应有漏油、漏水、漏气现象。

2.2.31油漆：整机表面应牢固、均匀、光亮、漆层不得有起皱和剥落等缺陷。

2.2.32对全车高压管汇进行压力测试，管汇两端接头、管体有断裂、裂缝、严重变形、腐蚀斑点的在保证安全使用压力前提下进行维修，不能维修的给予更换。

2.2.33全车高压管汇应按原设计线路整齐排列，便于维修。

2.3维修合格出厂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

整车修理、总成件保修：100日

二级维护保修：30日

一级维护、小修：10日

车载空调维修：6个月（更换总成部件保修期为一年）

结构件、钣金、烤铆喷漆：一年

质量保证期中行驶里程和日期指标，以先达到者为准。机动车维修质量保证期，从维修竣工出厂之日起计算。

2.4人员、设备、场地要求

2.4.1人员要求：配备专职或兼职管理人员不少于3人、专职或兼职安全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专业维修人员不得少于8人，其中专业电工不少于1人、焊工不少于1人。

2.4.2设备要求：配备至少1辆应急车辆，吊装设备（属特种设备的需年检合格，并在有效期内）1套。

2.4.3场地要求：所在区域建有修理厂，主维修厂房面积 $\geq 1000\text{m}^2$ ，停车场面积 $\geq 3000\text{m}^2$ 。

中标人要依据ISO9001系列标准，对产品质量进行控制（包括技术标准要求的修理工艺装备的配备、工艺规程制定和遵循以及

配件检验、探伤检验、试压检验、试车检验等内容)。投产使用12个月内,因修理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由中标人免费修理。并视情况进行追责。

若拟确定为中标人的中标候选人现场勘察评价不合格,取消其中标资格,按照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递补,确定其他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发布中标通知书,如果所有中标候选人勘察评价均不合格,则重新组织招标。中标人为多个的标段,评价合格的中标人数量小于计划数量时,由招标人自行决定是否进行增补招标。评价过程中一旦发现拟中标人弄虚作假,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集团、技服、公司相关办法进行处理。

中标通知书发布后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如果放弃中标,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递补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需进行现场勘察评价,则履行相关程序),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合同签订后,若中标人放弃履约、不按照招标人安排提供服务或不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履约,招标人依据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按“履约失信”行为进行处理。

投标人须针对技术要求中的“★条款”提供证件、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无法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提供符合要求的承诺。

4.集中资格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申请的潜在申请人,请于2023年12月12日15:00:00至2023年12月18日10:59:59(北京时间,下同),内完成以下两个步骤:

①登录“中国石油招标申请网”,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申请交易平台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申请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申请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申请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②购买招标文件时申请商需切换至《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数字化管理平台》缴费,具体流程及操作步骤详见《中国石油招标中心申请商操作手册V1.1》。

4.2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以电子招标申请交易平台内售价为基准,请有意参加申请的潜在申请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4.3潜在申请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应确认申请人名称、社会信用代码、开票地址、电话、联系人、开户行、开票账号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招申请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此为准。招标过程中因联络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详细操作步骤参见申请人操作手册。

4.4支付成功后,潜在申请人直接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机构不再提供任何纸质招标文件。

4.5购买标书后,申请人应登录《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数字化管理平台》自助开票,电子发票的具体获取方式请参照网站首页-帮助文档-申请商操作手册。

4.6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失败或其他系统问题,请与平台运营联系。

5.申请文件的递交

5.1本次招标采取网上递交电子申请文件的申请方式。有意参加申请的潜在申请人须提前检查Ukey在有效期内(或有无锁定),并及时办妥(或解锁)U-Key,具体办理流程请登录中国石油招标申请网(互联网网址www.cnpcbidding.com)查看投标人操作手册。

申请人应在5.2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申请文件;(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工作时间的影 响,建议于申请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申请文件的递交)申请截止时间前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申请文件将不被接受,视为主动撤回申请文件。

5.2申请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4年01月11日08时50分(北京时间)。

5.3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所有申请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申请交易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石油招标申请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申请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石油招标申请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中亚南路326号

联系人：刘丽 联系电话：0991-7890859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乌鲁木齐分部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中亚南路326号（招标中心612室）

联系人/异议联系人：赵云霞

电话:0991-7890673 邮政编码：830026

电子邮件：zhaoyxws1@petrochina.com.cn;

电子招标运营单位：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8800114

8.其它

8.1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咨询，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乌鲁木齐分部工作时间上午09：30至13：00，下午15：30至18：50（北京时间）。

8.2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8.3招标机构将通过“中油新投”微信公众号推送招申请相关政策信息，欢迎申请人关注和使用。敬请关注“中油新投”。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合格申请人登录招标辅助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辅助系统）（<http://www.xjfgs.com:9090/ba>）下载入围通知书。

合格申请人的辅助系统登录账号为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请务必确保电子交易平台联系人手机号码为贵公司招标业务人员的手机号码，如因号码有误等原因致使中标人无法收到短信提示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合格申请人自行承担。

敬请关注“中油新投”